

# 关于 2019 年本科生暑期实验、实习等教学环节 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:

按照市教育两委、学校工作部署,切实加强本科生暑期实验、实习等教学环节安全防范工作,教育到位、管理到位、防范到位,请结合实际,严格要求抓好贯彻落实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填写 2019 年本科生暑期实验、实习等教学环节安排统计表(附件 1),暑期有实验、实习等教学环节安排而未交实施安排表的,请于明天一并上交;

二、制定本科生暑期实验、实习等教学环节安全防范工作应急预案。各学院要在认真学习《天津城建大学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(试行)》(天城大党〔2018〕33号)的基础上,制定本学院本科生暑期实验、实习等教学环节安全防范工作应急预案(附件 2)。

以上材料纸质版(无相关教学安排的,交附件 1 空表)经本学院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公章,于 7 月 16 日下班前报送教务处实践教学学科(现代教育中心 A714),电子版发送至教务处实践教学学科 syk@tcu.edu.cn。

教务处

2019 年 7 月 15 日